

元旦、春节临近,市公安局严查烟花爆竹运输、燃放等行为

禁放区内燃放烟花爆竹最少罚100元

□记者 赵志国

本报讯 记者昨天下午从市公安局召开的新闻通气会上了解到,市政府近日出台了《平顶山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市区、宝丰县、郟县、鲁山县、叶县县城建成区及部分乡镇行政区域内,全年全域禁止销售、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对违反规定,继续燃放烟花爆竹的人员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

据市公安局治安和出入境管理支队危爆物品管理大队负责人张宝玮介绍,《平顶山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对烟花爆竹禁放区域、相关部门职责作出了明确规定。市区、宝丰县、郟县、鲁山县、叶县县城建成区及部分

乡镇行政区域内,全年全域禁止销售、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汝州市、舞钢市、石龙区政府划定本行政区域禁止销售、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和时段。

我市公安机关在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主要负责烟花爆竹运输、燃放等公共安全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019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共办理烟花爆竹类治安行政案件145起,行政拘留20人,罚款2398万元;收缴各类烟花1631箱、爆竹3849万头。

元旦、春节临近,市公安局近期将加大执法力度,在禁放区域内,派出所民警、巡特警、交警巡逻等将“闻声而动”,依法处置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单位和个人。同时,及时受理群众

举报。据了解,公安机关将重点对下列行为进行处罚:对未经许可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责令停止非法运输活动,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并没收非法运输的物品及违法所得。对携带烟花爆竹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或者邮寄烟花爆竹以及在托运的行李、包裹、邮件中夹带烟花爆竹的,没收非法携带、邮寄、夹带的烟花爆竹,可以并处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仍然燃放烟花爆竹的,将责令停止燃放,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其监护人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商户老板热心肠 自费修整“疤痕”路

□记者 杨元琪

本报讯 昨天,家住市区大众路中段附近的王玉花自费修补路面一事受到关注,街坊邻里点赞的同时也参与其中。

当天下午,记者在大众路中段看到,路上有两条铺设地下管道后留下的“疤痕”,个别地方由于长期碾压形成了浅沟。路边堆着砂石和水泥,57岁的王玉花在指挥两名工人修补路面。

“她是个热心肠,大家都看在眼里。”张红蜜是该路段物业工作的负责人,她对王玉花的行为大为赞赏。

王玉花说,由于近两年大众路西段有建筑工地,施工车辆来往频繁,个别路段遭碾压后路面不平整。她经营的店铺临街,常看到有市民驾驶非机动车不慎摔伤。在与丈夫刘国显商量后,她决定出资修整路面,目前已修整了近20米长。

“别管了,西头这段我来修,不能只让你出钱出力。”市民姬小云是王玉花的邻居,她表示也要参与其中修整路面。

七旬老人爱捣鼓 种出珍贵红豆杉

□记者 胡耀华

本报讯 昨天上午,在鲁山县土门办事处庙庄村,看着十几亩长势喜人的红豆杉树苗,70岁的郭根高兴极了。

郭根当过兵,退伍后扎根农村,做了一名普通农民。6年前,郭根得知红豆杉属于国家一级保护树种,被誉为“植物大熊猫”,能净化空气,对人体健康很好,是世界上公认濒临灭绝的天然珍稀抗癌植物。虽然别处也有人研究培育,但在鲁山尚属空白,郭根跃跃欲试,打算建红豆杉基地。他先后去洛阳和南召买了3万元的树苗,但因缺乏技术管理,栽下不久树苗死了大半。

“为了找原因,我学会了上网,现在还学会了发微信朋友圈和抖音。”郭根笑着说,他在儿女的帮助下开始用手机上网搜集相关知识,向懂行人请教,终于摸索出了红豆杉的生长习性。之后,他开始用扦插方式培育红豆杉,最终获得了成功,扦插成活率达99%。

“现在已经培育出了10多亩,14万余棵红豆杉。”郭根说,他在室外培育的树有一米多高,夏季不怕晒,冬季零下30摄氏度冻不坏。为进一步发展该树种,2017年9月14日,郭根还注册成立了鲁山县裕泽园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专门组织收购和培育苗木产品等。

“我们都很佩服他的聪明和韧劲儿。”今年70岁的侯新安与郭根是战友,也是同乡。他说,自从郭根喜欢上红豆杉后,大部分时间都在地里捣鼓。红豆杉树苗四季常青,还结出了红豆子,十分好看。



萝卜滞销,我们来帮你!

卫东城管认购郟县菜农万斤爱心萝卜

□记者 傅纪元/文 李英平/图

本报讯 今年我市周边萝卜大丰收导致市场饱和,价格低迷,当地菜农面临着滞销的困境。昨天上午,卫东区城管执法局干部职工现场认购郟县菜农1万斤(1斤=500克)萝卜,并牵线搭桥,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昨天上午9点半,一辆满载萝卜的小货车开到市区建设路中段贸易广场对面的卫东区

城管执法局院内。“机动中队16袋、二中队10袋……”该局办公室主任赵东亚指挥各部门工作人员,将成袋的萝卜从车上搬下来(上图)。

来自郟县李口乡张庄村的菜农张春林站在车厢里,帮忙卸车。他抹了抹头上的汗说,今年他家种了7亩萝卜,产量近7万斤,现在卖出去不到1万斤。前不久,他将萝卜滞销的情况发到网上,希望得到社会关注,没想到卫东区城管执法局主动与他联系,要求购买萝

卜。“感谢城管局的同志帮俺排忧解难。”张春林说。

卫东区城管执法局局长贾若愚介绍,这次爱心认购活动全局干部职工积极响应。这些萝卜每袋约50斤,每位职工认购一袋,剩下的送到单位食堂。经过牵线搭桥,卫东区鸿鹰街道办事处也将认购1万斤萝卜。

“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帮助菜农渡过难关。”贾若愚说。

青石山街道场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挂牌成立 899位村民摇身变股东

□记者 高红侠

本报讯 昨天,家住新华区青石山街道场坊村的村民个个笑逐颜开,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挂牌成立,899位村民摇身变成了股东。

当天上午8点多,场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挂牌仪式在该村村委举行,有关单位工作人员及村民到场,见证了这一时刻。

该村村民吕丙炎今年52岁,两个儿子都已成家,二儿子和二儿媳上班,他和老伴儿等5口人成了股份经济合作社的股东。“没想到俺过了大半辈子,也成了股东。”吕丙炎高兴地说。

据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董事长李国林介绍,场坊村地处新华区西北部,全村有4个村民小组,共有村民393户899人,集体土地面积1050亩。该村北边建有新华区高新技术产

业园区,园区内有13家企业,其中该村辖区内的企业就有11家。

在青石山街道党工委的牵头主导下,场坊村自今年11月初启动股改工作,通过摸底调查、成立领导小组、选举股东代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监事会等议程,最终成立股份经济合作社。899位村民成为股东,合作社会将每年的收入按比例分发给持有股份的村民。